

常州市文明办
常州市教育局文件
常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常州市“扫黄打非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常文广新〔2018〕7号

关于做好《护苗·网络安全课》课件 宣传推广工作的通知

各辖市、区文明办、教育局（教育文体局、社会事业局）、文广体局（文广新局），“扫黄打非”办公室，市“扫黄打非”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，市教育局直属学校：

根据省“扫黄打非”办《关于做好〈护苗·网络安全课〉课件宣传推广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扫黄打非办字〔2018〕4号）要求，结合全市“扫黄打非”工作整体安排，经研究，决定于2018年寒

假期间开展动画视频短片《护苗·网络安全课》宣传推广工作，引导广大中小学生绿色上网、文明上网，过一个安全健康、欢乐祥和的假期。现就推广使用该短视频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视频内容

《护苗·网络安全课》视频课件共5集，每集时长2至3分钟，采用实景动画形式。视频内容分为“保护个人信息安全”“远离不良信息”“防止网络诈骗”“拒绝网络欺凌”“抵制盗版出版物”5个主题，有高清版、网络版、15秒公益宣传等版本。可通过江苏扫黄打非专栏“公告”栏目下载（网址为<http://jsxwcbgdj.jiangsu.gov.cn/col/col46540/index.html>），也可通过腾讯视频、优酷等视频网站在线观看。

二、宣传推广

1. 加强媒体宣传。市、区两级电视媒体在黄金时间段高频次播放宣传片；常州广播电视台、常州日报社利用门户网站、视频客户端、微信公众号等“两微一端”平台分期推送相关内容，让公众知晓课件内容及观看、下载的网络地址，有效地扩大课件的社会普及力度。

2. 深入校园宣传推广。各辖市（区）教育部门及市教育局所属学校要用好各级教育网站、校园网和新媒体平台，将《护苗·网络安全课》作为中小学网络安全教育的重点内容纳入假期安排，向学生、家长推广并共同观看，学校、家庭合力推动普及网络安全教育，提升中小学生的网络安全意识。

3. 加强公共场所宣传。机场、火车站要利用候机、候车场所的电子屏幕，公交公司运用车载电视循环播放宣传片；“扫黄打非”基层工作站充分发挥作用，通过商业综合体的电子大屏、楼宇广告等平台，在人流量较大的地段播放宣传片；本地主要院线、私人影院等单位，将宣传片纳入映前广告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宣传和治理相结合。各单位要狠抓落实宣传工作，切实将宣传片的推广作为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实事，报社、电视台、教育、文化、新闻出版、交通、城管、铁路、民航等部门要周密部署，狠抓落实。在教育引导之外，“扫黄打非”各部门要通力合作，做好网上文化环境整治工作，重点打击通过网络向未成年人传播宣扬淫秽色情、暴力、恐怖、迷信等有害信息等违法行为，对存在影响中小学生身心健康的有害内容的互联网站、社区、博客、播客等互联网传播渠道，一旦发现，立即查处。

2. 广泛发动群众。在全面推广宣传片的同时，各地要充分发挥“五老”义务监督员等志愿者队伍力量，持续加强对中小学生网络安全环境的监督和巡查。广泛宣传文化市场举报电话，对群众举报的违法行为要逐一核实查处。

3. 做好长期推广。在寒假密集推广之后，做好后续经常性推广。各单位在寒假期间的宣传情况，包括图片、视频等，请及时报送市“扫黄打非”办公室。后续的经常性推广工作，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送。

请各辖市（区）“扫黄打非”办公室及常州广播电视台、常州日报社、交通运输局、城管局等部门根据通知要求，在2018年1月30日（下周二）前将播出该片的计划（电视媒体包括播出频率、时段、频次等）报送市“扫黄打非”办公室。请各辖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及市属学校于2018年2月28日前将工作总结报市教育局安稳处。联系人：陶沙；联系电话：86985712。



常州市文广新局办公室

2018年1月25日印发
